

2021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的指示、决议、决定，按照区委的部署要求，及时提出贯彻意见和建议。

2. 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

3. 领导或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4.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5.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6. 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级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部分变更。

7. 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8. 撤销本级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 根据法律的规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0. 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1. 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12. 围绕区人大常委会的中心工作和需要审议决定的重大事项，有计划地组织开展调查研究，总结典型经验，掌握和综合全区主要工作情况。

13. 负责区人大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网站的维护管理、机关信息化、办公自动化建设管理工作。

14. 负责区人大机关绩效目标工作，日常学习、管理和协调服务工作，督促绩效目标、各岗位职责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

15. 统筹区人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登记，移送相关区人大专（工）委进行审查，并按规定进行备案。

16. 负责区人大机关的文书、机要、人事、档案、财务、印鉴、年鉴、党史资料征集编纂等工作。

17. 负责区人大机关离、退休老干部的学习、管理和服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行政 23 人。

离退休人员 48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4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

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5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7.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3.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3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33.49	总计	60	1,633.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27+28+29) 行； 57 行= (31+32+...+56) 行； 60 行=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3.49	1,633.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68	1,459.68					
20101			人大事务	1,459.68	1,459.68					
2010101			行政运行	872.74	872.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7	78.37					
2010104			人大会议	450.65	450.65					
2010106			人大监督	10.94	10.94					
2010108			代表工作	46.98	46.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	4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8	41.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8	4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5	34.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5	34.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6	1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9	2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9	9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9	9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29	71.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8	14.9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2	10.9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2+3+4+5+6+7 ）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出缴支上级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3.49	1,044.70	588.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68	870.88	588.80			
20101			人大事务	1,459.68	870.88	588.80			
2010101			行政运行	872.74	870.48	2.2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7		78.37			
2010104			人大会议	450.65		450.65			
2010106			人大监督	10.94		10.94			
2010108			代表工作	46.98	0.40	4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	4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8	41.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8	4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5	34.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5	34.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6	1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9	2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9	9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9	9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29	71.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8	14.9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2	10.9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59.68	1,45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98	4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65	34.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19	97.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3.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3.49	1,633.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33.49	总计	64	1,633.49	1,633.4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1+2+3） 行； 28 行=（ 29+30+31） 行； 32 行=（ 27+28） 行； 59 行=（ 33+34+ ...+58） 行； 64 行=（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633.49	1,04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68	588.80
20101				人大事务	1,459.68	588.80
2010101				行政运行	872.74	2.2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7	78.37
2010104				人大会议	450.65	450.65
2010106				人大监督	10.94	10.94
2010108				代表工作	46.98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	4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8	41.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8	4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5	34.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5	34.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6	1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9	2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9	9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9	9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29	71.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8	14.9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2	10.9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6.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4.94	30201	办公费	10.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9.28	30202	印刷费	1.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5.7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9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1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16	30216	培训费	0.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1.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1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7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04.44	30229	福利费	1.2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				
人员经费合计		1,000.32	公用经费合计						44.3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0	0	0	0	4	0	0	0	0	0	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 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 3 栏=（ 4+5） 栏； 7 栏=（8+9+ 12） 栏； 9 栏=（ 10+ 11） 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 4+5） 栏各行。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情况，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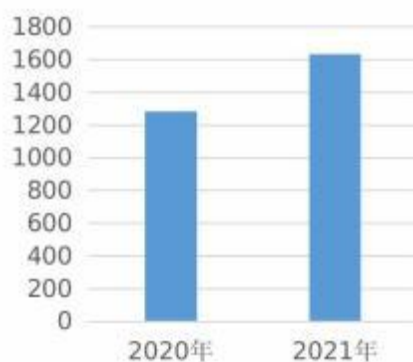
1 栏各行=（ 2+3 ）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633.4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37 万元，增长 27.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增加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633.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3.4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3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4.70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96%；项目支出 588.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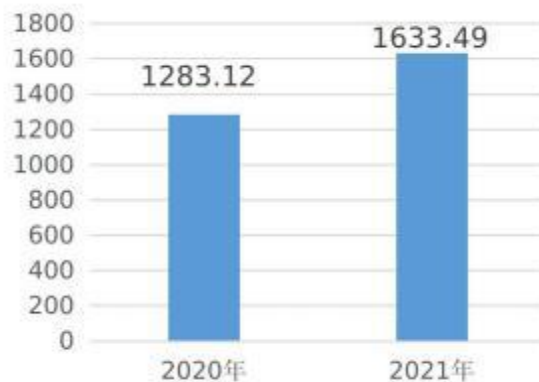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33.4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37 万元，增长 27.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增加了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33.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0.37 万元，增长 27.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增加了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33.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68 万元，占 89.36%，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8 万元，占 2.57%，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4.65 万元，占 2.12%，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97.19 万元，占 5.9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的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1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95%。其中：基本支出 1,044.70 万元，项目支出 588.7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一是部门日常工作经费 80.6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区人大机关履职过程中正常事务运转的经费支出，包括绩效管理、机关党建、各专（工）委室工作、人大宣传、培训、信访工作、档案化管理、结对共建正常事务运转的支出。

二是人大会议经费 450.65 万元，包括市区人大代表换

届选举工作经费及区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主要成效：完成了市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区人大代表 288 名、江岸地区市代表 54 名；顺利召开了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三是人大监督经费 10.9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人大代表履行监督职能所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人大监督工作支出。

四是人大代表经费 46.5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市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开展的视察、调研等多种形式听取人民群众意见等代表工作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029.55万元，支出决算为1,45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7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38.41万元，支出决算为4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缴纳社保费和职业年金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62.06万元，支出决算为3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变化。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89.43万元，支出决算为

9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4.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00.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 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4.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本年度未产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本年度未产生。
3. 公务接待费本年度未产生。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及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3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7.38万元，增长64.34%。主要原因是会计记账科目进行了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46.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明确支出方向，保证资金用途，有力保障和推动市区人大代表履行代表职责，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较好。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633.49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一是从部门整体支出特点及时修正完成绩效评价内容，使得绩效指标更贴切项目绩效目标；二是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一年部门预算参考标准，不断修正和完善部门预算。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代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98

万元，执行数为 4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1年度服务江岸各级辖区人大代表的履职工作，保障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依法履职，开展活动、调研等。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促进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建言献策，推进一府两院依法办事，进一步加强全区民主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进一步拓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纽带作用，推进代表“三进”活动，创新“人民议事厅”工作品牌。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增强预算管理和执行水平，科学完善绩效指标，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减少预决算差异。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的领导，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党 100 周年庆祝大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执行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年度工作安排、召开工作会议、开展重要活动、作出重要决定，向区委请示报告后再进入法定程序。2021 年共依法选举和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2 人，免去职务 14 人。在区委的领导下，依法有序开展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首次通过“湖北省选民信息登记系统”完成选民登记 62 万余人，依法选举产生区人大代表 288 人。认真做好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圆满完成大会各项议程和选举任务。

二、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强化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高度重视政治巡察工作，对区委政治巡察反馈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建立配套长效机制，巩固巡察整改成果。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等制度，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党组织生机活力。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认真组织《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专题学习，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活动。加大人大工作宣传，2021 年《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国人大》等中央、省、市媒体刊登我区代表“

“三进”等工作的宣传报道 373 篇，其中为老旧小区改造贡献“金点子”的“人民议事厅”活动在学习强国等媒体发布当天点击量达 1502 万人次。从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定期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和机关支部作用，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民主评议党员、党员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

三、坚持依法履职，推动江岸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1 年度共主持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7 次，主任会议 17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作出决议、决定和提出审议意见 105 项。

推动高质量发展有力有为。开展对政府重点投资项目实施、重要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等的监督调研，听取稳岗就业、文化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组织代表视察全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情况。加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以及政府全口径财政预决算的审查监督，听取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听取全区债务工作情况报告，督促区政府有关部门加强债务资金使用绩效管理。持续完善全区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形成了代表实时、在线、全程参与财经监督的新模式。

促进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双减”要求，组织听取和审议中小学校素质教育工作情况。组织代表视察

调研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残疾人工作。听取全区医保资金监管情况报告，大力督办《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水平的议案》。持续监督“美丽街区、幸福社区”议案续办工作，依法监督和支持区政府及职能部门共投入 4.7 亿元，对 20 个老旧小区环境进行提档升级。听取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督促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落实环保责任。

推进法治江岸建设持续深入。严格遵循“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依法履行人大备案审查工作职责。认真落实市、区人大执法检查工作联动机制，对《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武汉市禁毒条例》和《武汉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等 6 部法律法规在我区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组织代表调研视察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旁听区法院案件庭审。组织听取和审议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安全生产等专项工作情况报告，夯实“平安江岸”建设基础。

保障代表主体作用充分发挥。完善人大代表列席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邀请代表参加立法调研、执法检查、专题视察等各类活动。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集中培训 500 余人次。扎实推进代表“三进”活动纵深发展，全年围绕新冠疫苗接种、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更新改造等问题，持续开展“人民议事厅”、代表“三进”活动。2021 年 1 月，省人大在我区召开现场会，向全省推介我区“人民议事厅”工作；

同时，我区在全市人大代表“三进”活动推进暨经验交流会上作交流发言。

四、坚持固本强基，提升人大“四个机关”建设水平

围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认真组织集中学习、研讨发言、实地研学，引导区人大机关党员干部不断从百年党史中传承艰苦奋斗的精神，砥砺责任担当的品质。充分利用人大网、法宣在线平台以及干部网络学院等进行日常学习，组织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人大工作各项业务知识等测试。

制定《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议事规则》、《区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职责》等制度，促进人大及常委会机关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及时总结我区“人民议事厅”工作经验和成效，制定《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人民议事厅”工作暂行办法》，为各专（工）委和街道人大工委进一步组织开展好“人民议事厅”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组织区人大机关干部全员下沉社区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等工作。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深入街道社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报告。加强对人大街道工委的领导和指导，坚持开展集中培训和工作交流，提高人大街道工委工作水平。坚持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途径，接待来信来访 180 人次，受理信访件 33 件，帮助化解矛盾、推动问题解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会议服务保障目标	会议服务保障目标	2021 年度共主持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7 次，主任会议 17 次。完成了既定会议议程。筹备组织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大会各项议程和选举任务，选举产生 288 名 区级人大代表和 54 名市级人大代表。
2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能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能	听取和审议 “一府一委两院” 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作出决议、决定和提出审议意见 105 项。依法选举和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2 人，免去职务 14 人，圆满完成区委人员安排意图。督办《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水平的议案》对《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武汉市禁毒条例》和《武汉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等 6 部法律法规在我区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促进法律法规在江岸的有效实施。
3	大力宣传人大制度	大力宣传人大制度	2021 年《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国人大》等中央、省、市媒体刊登我区代表“三进”等工作的宣传报道 373 篇，其中为老旧小区改造贡献 “金点子” 的“人民议事厅” 活动在学习强国等媒体发布当天点击量达 1502 万人次。
4	信访工作目标	信访工作目标	坚持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途径，接待来信来访180 人次，受理信访件 33 件，帮助化解矛盾、推动问题解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5	服务人大代表履职工作目标	服务人大代表履职工作目标	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区内各类集中培训 500 余人次，不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开展“人民议事厅”、代表“三进”活动，形成了代表为民代言、为民履职的强大声势和良好氛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反映各级人大常委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

反映各级人大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

反映除医疗保障描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1044.70		项目支出总额		588.79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633.49	1633.49	100%	20	
年度目标 1（30分）		做好区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5 次；组织撰写调研报告 2 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做好区人大及常委会的各类会议会务保障工作次数		19	24	4
			服务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次数		5	7	4
			服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和审计工作报告个数		15	15	3
			撰写调研报告 2 篇		2	2	4
			服务常委会会议开展执法检查个数		1	1	4
		产出时效	完成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履行人事任免职能		100%	100%	4
			服务常委会会议履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		4	5	4
年度目标 2（25）		做好市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做好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工作；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协调，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区人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完成市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		355	342 人	5
			开展人民议事厅活动、代表“三进”活动次数		68	246 次	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组织培训代表 100 人次以上		100	400	5
			各类媒体宣传报道区人大工作稿件数量		120	373	5

年度目标 3 (25 分)		负责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来信来访接访率、重点信访件办结率 95%、80%；督办大会议案、代表建议办复率 100%。				
年度 绩效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数量	来信来访接访率	95%	95%以 上	4
			完成重点信访件交办督办办结率	80%	95%以 上	4
			督办大会议案、代表建议件数完成率	100%	100%	4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督办议案、代表建议满意度	100%	100%	5
			重点信访件交办督办满意率	100%	100%	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名称		代表经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代工委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6.98	46.58	99.15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服务代表人数	不少于 2/3	多于 2/3	20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服务代表质量	良好	达到预期指标	15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民主法制建设	提升	达到预期指标	10
	效益指标 (30分)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和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达到预期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代表建议办理	完成	达到预期指标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